

响水县黄圩镇老龄工作总结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
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45/2021_2022__E5_93_8D_E6_B0_B4_E5_8E_BF_E9_c25_245356.htm 近年来，我们黄圩镇老龄工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针，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老龄工作的决定》和《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五计划纲要》，深入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建立健全老龄工作机构，加大对老龄工作的宣传力度，围绕六个老有工作目标，开拓创新，扎实工作，切实维护和保障老年人的合法权益，丰富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使我镇老龄工作再取得一定的成绩，推动了全镇“三个文明”建设的快速、健康发展。

一、加大宣传教育力度，营造发展老龄事业的良好社会氛围。近年来，我镇坚持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老龄工作的决定》和《老龄事业发展“十五”计划纲要》，将敬老、养老、助老道德教育纳入到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规划中，与各项文明创建活动结合起来，综合运用行政、法律和宣传教育等手段，引导社会各方面共同关心老年人和老龄事业，在全社会树立尊老助老爱老的良好风尚。2001年起，我镇党委政府研究决定将每年的10月份作为老龄事业的宣传月，集中宣传老年法规和老龄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典型人物、事迹，同时，每年还充分利用春节、“老人节”等重大节日，集中开展为老年人做好事、送温暖活动。对老龄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单位、家庭和个人给予表彰和资励，通过广泛宣传，在全社会营造一股尊老敬老、关心老龄工作的良好氛围。

二、建立健全老龄工作机构，不断加

强老龄工作队伍建设。李岚清副总理去年曾强调：“老龄工作机构在机构改革中只能加强，不能削弱”。最近他又指出：“希望各地在机构改革中，按照中央决定精神，抓紧理顺手口健全老龄工作体制，配好人员，保证经费，确保老龄工作的正常开展”。我镇建立健全老龄工作机构，加强镇村老龄干部队伍建设，定期组织老龄工作干部参加培训，不断提高老龄工作干部的工作水平。

三、深入贯彻落实《老年法》，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为了深入贯彻落实《老年法》，我镇将《老年法》的宣传教育纳入“四五”普法计划，向全社会，特别是面向中青年人开展宣传教育。协调司法部门及有关部门建立老年维权组织网络，加大涉老案件的执法力度，加强对老年人的法律服务和援助工作，对侵犯老年人权益的申诉案件，做到及时、优先审理。大力表彰敬老、养老、助老的先进典型，同时重点选择一些反面典型案例，通过新闻媒体公开曝光，从而增强了全社会的敬老、养老意识，教育群众自觉履行敬老、养老义务。

四、切实抓好村（居）老龄工作，不断提高村（居）老龄工作水平。近年来，我镇为断加强镇老龄委和村老年协会建设，村村成立了老年协会，把老龄工作真正落实到基层。村老年协会以开展“五个一”活动：即选好一个班子，建立一个活动场所，办好一个宣传阵地，开辟一个养老基地(或兴办一个经济实体)建一个养老互助组织为工作重点，充分发挥村老年协会作用，推动落实五保老人供养制度和签订家庭赡养责任书，确保了农村老年人老有所养，老有所依。

五、组织开展文明健康的老年社会活动，丰富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近年来，我镇老龄委要把组织老年人开展各种文化体活动，作为一项重要任务进

行计划、组织、落实。利用“十一国际老人节”和“九九重阳节”举办健康的有意义的老年文体活动，丰富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六、加强老龄工作调查研究，开展对特困老人的救助工作。深入基层，深入实际，深入老年群众广泛开展调查研究是做好老龄工作的前提。近年来，我镇积极组织有关部门和老龄工作者，围绕老龄工作的重点、难点和老龄事业发展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老龄问题的调查研究活动为政府决策老龄工作和制定老龄政策提供了许多具有前瞻性、建设性的意见、建议和依据，对老年工作的顺利开展起到了积极作用。（胡峰）通联：响水县黄圩镇人民政府宣传办公室胡峰 邮编：224614电话

：0515-664100113912541189 Email:hufeng189@126.com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